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湖北蓝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0971 证券简称:蓝鼎控股 公告编号:2014-20号

湖北蓝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2014年5月31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通知,于2014年6月6日(星期四)上午10时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8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8名。本次会议以董事长曹雨云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股东申请豁免股权激励计划承诺义务的议案》

此前,《关于公司股东申请豁免股权激励计划承诺义务的议案》(以下简称“蓝鼎实业”)和仙桃市经济委员会国有资产管理中心(以下简称“国资运营中心”)向公司提出了豁免股权激励计划承诺义务的申请。

董事会认为:提出申请豁免股权激励计划承诺事项是基于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除本次申请豁免的股权激励承诺义务外,蓝鼎实业和国资运营中心其余股改承诺均已完全履行完毕,受纺织行业不景气、原材料波动较大等因素,公司在较短时间内难以具备制定并实施与公司经营目标、经营业绩考核等相配套的股权激励计划的客观条件。

因此,蓝鼎实业、国资运营中心特申请豁免股权激励计划。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证监会公告[2013]6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召开董事会、监事会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将《关于公司股东申请豁免股权激励计划承诺义务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的合规性发表了意见,关联董事曹雨云、仰智慧、熊少祥,关联监事陆德华女士回避了发表意见。

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具体情况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湖北蓝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五日

湖北蓝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简称:蓝鼎控股 股票代码:000971 公告编号:2014-21号

湖北蓝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4年5月31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通知,于2014年6月6日(星期四)上午10时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2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2名。本次会议以蓝鼎实业董事长曹雨云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股东申请豁免股权激励计划承诺义务的议案》

蓝鼎实业(原名湖北蓝鼎毛纺集团有限公司)将所持本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1,302.1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36%)无偿划转给仙桃市经济委员会国有资产管理中心(以下简称“国资运营中心”),原名仙桃市经济委员会国有资产经营公司名下,国资运营中心承诺将继续履行蓝鼎实业在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中做出的股权激励承诺。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第九条的规定,“激励对象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上市公司应当建立绩效考核体系和考核办法,以绩效考核指标为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条件”。但自2006年起,公司因非经常性损益的持续为公司亏损幅度较大,后虽相继退出亏损严重的毛纺、西服面料、棉纺织等业务,业绩仍无实质性改善迹象,公司运营状况堪忧,发展前景亦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基于公司目前经营的实际情况,并无妥当经合理合规地按照中国证监会有关股权激励的规定,制定出与公司经营目标、经营业绩考核等相配套的股权激励计划,因此导致蓝鼎实业、国资运营中心无法切实履行上述股权激励承诺。

鉴于上述原因,蓝鼎实业、国资运营中心认为:

- 1.除前述股权激励承诺以外,蓝鼎实业、国资运营中心其余股改承诺均已完全履行完毕,特别是股东的限售承诺得到严格执行;
- 2.受纺织行业不景气、原材料波动较大等限制,蓝鼎控股在较短时间内难以具备制定并实施与公司经营目标、经营业绩考核等相配套的股权激励计划的客观条件;
- 3.豁免蓝鼎实业、国资运营中心履行股权激励承诺义务,不会导致损害蓝鼎控股及其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出现。

而股权激励承诺予豁免,将可能对蓝鼎控股申请资本市场融资、行政许可等事项带来负面影响,不利于保障上市公司投资者权益。

4.经征得蓝鼎控股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员工的意见,均同意放弃股权激励计划。

因此,蓝鼎实业、国资运营中心特申请豁免股权激励计划。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证监会公告[2013]6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召开董事会、监事会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将《关于公司股东申请豁免股权激励计划承诺义务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的合规性发表了意见,关联董事曹雨云、仰智慧、熊少祥,关联监事陆德华女士回避了发表意见。

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具体情况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湖北蓝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五日

湖北蓝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申请豁免股权激励计划承诺义务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971 证券简称:蓝鼎控股 公告编号:2014-22号

湖北蓝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4年5月31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通知,于2014年6月6日(星期四)上午10时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2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2名。本次会议以蓝鼎实业董事长曹雨云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股东申请豁免股权激励计划承诺义务的议案》

蓝鼎实业(原名湖北蓝鼎毛纺集团有限公司)将所持本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1,302.1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36%)无偿划转给仙桃市经济委员会国有资产管理中心(以下简称“国资运营中心”),原名仙桃市经济委员会国有资产经营公司名下,国资运营中心承诺将继续履行蓝鼎实业在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中做出的股权激励承诺。

根据华女士为关联董事,回避了上述事项发表意见。

以上议案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湖北蓝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五日

湖北蓝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湖北蓝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4年5月31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蓝鼎实业(湖北)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72,68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90%,以下简称“蓝鼎实业”)和股东仙桃市经济委员会国有资产管理中心(以下简称“国资运营中心”)、原名仙桃市经济贸易委员会国有资产经营公司)向公司董事会提交的《关于申请豁免股权激励承诺义务的说明》,说明主要内容如下:

2014年5月31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蓝鼎实业(湖北)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72,68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90%,以下简称“蓝鼎实业”)和股东仙桃市经济委员会国有资产管理中心(以下简称“国资运营中心”)、原名仙桃市经济贸易委员会国有资产经营公司)向公司董事会提交的《关于申请豁免股权激励承诺义务的说明》,说明主要内容如下:

2006年12月29日,湖北蓝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蓝鼎控股”)的控股股东蓝鼎实业在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中做出承诺:“待国家有关股权激励政策出台和得到国资委批准,非流通股股东支持公司按政策制定和实施管理层激励和约束计划”(以下简称“股权激励承诺”)。2008年1月18日,蓝鼎实业(原名湖北蓝鼎毛纺集团有限公司)将所持本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1,302.1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36%)无偿划转给仙桃市经济委员会国有资产管理中心(以下简称“国资运营中心”),原名仙桃市经济贸易委员会国有资产经营公司名下,国资运营中心承诺将继续履行蓝鼎实业在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中做出的股权激励承诺。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第九条的规定,“激励对象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上市公司应当建立绩效考核体系和考核办法,以绩效考核指标为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条件”。但自2006年起,公司因非经常性损益的持续为公司亏损幅度较大,后虽相继退出亏损严重的毛纺、西服面料、棉纺织等业务,业绩仍无实质性改善迹象,公司运营状况堪忧,发展前景亦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基于公司目前经营的实际情况,并无妥当经合理合规地按照中国证监会有关股权激励的规定,制定出与公司经营目标、经营业绩考核等相配套的股权激励计划,因此导致蓝鼎实业、国资运营中心无法切实履行上述股权激励承诺。

鉴于上述原因,蓝鼎实业、国资运营中心认为:

- 1.除前述股权激励承诺以外,蓝鼎实业、国资运营中心其余股改承诺均已完全履行完毕,特别是股东的限售承诺得到严格执行;
- 2.受纺织行业不景气、原材料波动较大等限制,蓝鼎控股在较短时间内难以具备制定并实施与公司经营目标、经营业绩考核等相配套的股权激励计划的客观条件;
- 3.豁免蓝鼎实业、国资运营中心履行股权激励承诺义务,不会导致损害蓝鼎控股及其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出现。

而股权激励承诺予豁免,将可能对蓝鼎控股申请资本市场融资、行政许可等事项带来负面影响,不利于保障上市公司投资者权益。

4.经征得蓝鼎控股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员工的意见,均同意放弃股权激励计划。

因此,蓝鼎实业、国资运营中心特申请豁免股权激励计划。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证监会公告[2013]6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召开董事会、监事会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将《关于公司股东申请豁免股权激励计划承诺义务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的合规性发表了意见,关联董事曹雨云、仰智慧、熊少祥,关联监事陆德华女士回避了发表意见。

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具体情况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湖北蓝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五日

湖北蓝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湖北蓝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陕西炼石有色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697 证券简称:炼石有色 公告编号:2014-02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4年5月16日,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了《关于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用于闲置的募集资金、15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对象为银行理财产品,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该授权管理在期限内可滚动使用,自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具体内容分别详见2014年5月17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通知》和《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4年6月4日及6月5日,公司与宁夏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分别签订协议编号为20140604161705000016和2014060511142500006的《理财产品协议书》,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理财产品主要情况
A.20140604161705000016《理财产品协议书》
1.理财产品名称:宁夏银行合顺开方式二期理财产品(LCHYKPO20187)
2.理财产品类型:保本收益型
3.理财产品存续期:2014年6月4日至2015年6月4日,计365天(算头不算尾)
4.预期年化收益率:5.7%

5.投资范围:(1)高流动性资产(现金/存款、债券及债券基金、质押式及买断式回购;货币市场基金);(2)债券类资产(国债类信托、交易所委托债权投资);(3)权益类资产(股票类信托、资产证券化计划;股权投资信托;资产管理计划;结构化证券投资信托计划;资产);(4)其他资产或资产组合(管理计划及股权投资);(5)低风险
6.理财产品风险等级:1-低风险
7.适合客户:保守型、稳健型、平衡性、成长性、进取型投资者

8.理财产品投资本金到账日:理财产品实际终止日,宁夏银行在到期日/实际终止日后3个工作日内将客户理财资金划转至客户指定银行账户
9.投资收益:本产品为保本型理财产品,本金及保证获得该本款明确承诺的收益。最终不利投资结果:以投资10万为例,预期本金收益合计11097.01元

10.交易金额:¥70,000,000.00(人民币柒仟万元)
B.2014060511142500006《理财产品协议书》
1.理财产品名称:(宁夏)宁夏银行合顺开方式二期理财产品(LCHYKPO20188)
2.理财产品类型:保本收益型
3.理财产品存续期:2014年6月5日至2014年12月5日,计183天(算头不算尾)
4.预期年化收益率:5.2%

5.投资范围:(1)高流动性资产(现金/存款、债券及债券基金、质押式及买断式回购;货币市场基金);(2)债券类资产(国债类信托、交易所委托债权投资);(3)权益类资产(股票类信托、资产证券化计划;股权投资信托;资产管理计划;结构化证券投资信托计划;资产);(4)其他资产或资产组合(管理计划及股权投资);(5)低风险
6.理财产品风险等级:1-低风险
7.适合客户:保守型、稳健型、平衡性、成长性、进取型投资者

8.理财产品投资本金到账日:理财产品实际终止日,宁夏银行在到期日/实际终止日后3个工作日内将客户理财资金划转至客户指定银行账户
9.投资收益:本产品为保本型理财产品,本金及保证获得该本款明确承诺的收益。最终不利投资结果:以投资10万为例,预期本金收益合计10760.00元

10.交易金额:¥20,000,000.00(人民币贰仟万元)
C.2014060511142500006《理财产品协议书》
1.理财产品名称:(宁夏)宁夏银行合顺开方式二期理财产品(LCHYKPO20188)
2.理财产品类型:保本收益型
3.理财产品存续期:2014年6月5日至2014年12月5日,计183天(算头不算尾)
4.预期年化收益率:5.2%

5.投资范围:(1)高流动性资产(现金/存款、债券及债券基金、质押式及买断式回购;货币市场基金);(2)债券类资产(国债类信托、交易所委托债权投资);(3)权益类资产(股票类信托、资产证券化计划;股权投资信托;资产管理计划;结构化证券投资信托计划;资产);(4)其他资产或资产组合(管理计划及股权投资);(5)低风险
6.理财产品风险等级:1-低风险
7.适合客户:保守型、稳健型、平衡性、成长性、进取型投资者

8.理财产品投资本金到账日:理财产品实际终止日,宁夏银行在到期日/实际终止日后3个工作日内将客户理财资金划转至客户指定银行账户
9.投资收益:本产品为保本型理财产品,本金及保证获得该本款明确承诺的收益。最终不利投资结果:以投资10万为例,预期本金收益合计10760.00元

10.交易金额:¥20,000,000.00(人民币贰仟万元)
D.2014060511142500006《理财产品协议书》
1.理财产品名称:(宁夏)宁夏银行合顺开方式二期理财产品(LCHYKPO20188)
2.理财产品类型:保本收益型
3.理财产品存续期:2014年6月5日至2014年12月5日,计183天(算头不算尾)
4.预期年化收益率:5.2%

5.投资范围:(1)高流动性资产(现金/存款、债券及债券基金、质押式及买断式回购;货币市场基金);(2)债券类资产(国债类信托、交易所委托债权投资);(3)权益类资产(股票类信托、资产证券化计划;股权投资信托;资产管理计划;结构化证券投资信托计划;资产);(4)其他资产或资产组合(管理计划及股权投资);(5)低风险
6.理财产品风险等级:1-低风险
7.适合客户:保守型、稳健型、平衡性、成长性、进取型投资者

8.理财产品投资本金到账日:理财产品实际终止日,宁夏银行在到期日/实际终止日后3个工作日内将客户理财资金划转至客户指定银行账户
9.投资收益:本产品为保本型理财产品,本金及保证获得该本款明确承诺的收益。最终不利投资结果:以投资10万为例,预期本金收益合计10760.00元

10.交易金额:¥20,000,000.00(人民币贰仟万元)
E.2014060511142500006《理财产品协议书》
1.理财产品名称:(宁夏)宁夏银行合顺开方式二期理财产品(LCHYKPO20188)
2.理财产品类型:保本收益型
3.理财产品存续期:2014年6月5日至2014年12月5日,计183天(算头不算尾)
4.预期年化收益率:5.2%

5.投资范围:(1)高流动性资产(现金/存款、债券及债券基金、质押式及买断式回购;货币市场基金);(2)债券类资产(国债类信托、交易所委托债权投资);(3)权益类资产(股票类信托、资产证券化计划;股权投资信托;资产管理计划;结构化证券投资信托计划;资产);(4)其他资产或资产组合(管理计划及股权投资);(5)低风险
6.理财产品风险等级:1-低风险
7.适合客户:保守型、稳健型、平衡性、成长性、进取型投资者

8.理财产品投资本金到账日:理财产品实际终止日,宁夏银行在到期日/实际终止日后3个工作日内将客户理财资金划转至客户指定银行账户
9.投资收益:本产品为保本型理财产品,本金及保证获得该本款明确承诺的收益。最终不利投资结果:以投资10万为例,预期本金收益合计10760.00元

10.交易金额:¥20,000,000.00(人民币贰仟万元)
F.2014060511142500006《理财产品协议书》
1.理财产品名称:(宁夏)宁夏银行合顺开方式二期理财产品(LCHYKPO20188)
2.理财产品类型:保本收益型
3.理财产品存续期:2014年6月5日至2014年12月5日,计183天(算头不算尾)
4.预期年化收益率:5.2%

5.投资范围:(1)高流动性资产(现金/存款、债券及债券基金、质押式及买断式回购;货币市场基金);(2)债券类资产(国债类信托、交易所委托债权投资);(3)权益类资产(股票类信托、资产证券化计划;股权投资信托;资产管理计划;结构化证券投资信托计划;资产);(4)其他资产或资产组合(管理计划及股权投资);(5)低风险
6.理财产品风险等级:1-低风险
7.适合客户:保守型、稳健型、平衡性、成长性、进取型投资者

8.理财产品投资本金到账日:理财产品实际终止日,宁夏银行在到期日/实际终止日后3个工作日内将客户理财资金划转至客户指定银行账户
9.投资收益:本产品为保本型理财产品,本金及保证获得该本款明确承诺的收益。最终不利投资结果:以投资10万为例,预期本金收益合计10760.00元

10.交易金额:¥20,000,000.00(人民币贰仟万元)
G.2014060511142500006《理财产品协议书》
1.理财产品名称:(宁夏)宁夏银行合顺开方式二期理财产品(LCHYKPO20188)
2.理财产品类型:保本收益型
3.理财产品存续期:2014年6月5日至2014年12月5日,计183天(算头不算尾)
4.预期年化收益率:5.2%

5.投资范围:(1)高流动性资产(现金/存款、债券及债券基金、质押式及买断式回购;货币市场基金);(2)债券类资产(国债类信托、交易所委托债权投资);(3)权益类资产(股票类信托、资产证券化计划;股权投资信托;资产管理计划;结构化证券投资信托计划;资产);(4)其他资产或资产组合(管理计划及股权投资);(5)低风险
6.理财产品风险等级:1-低风险
7.适合客户:保守型、稳健型、平衡性、成长性、进取型投资者

8.理财产品投资本金到账日:理财产品实际终止日,宁夏银行在到期日/实际终止日后3个工作日内将客户理财资金划转至客户指定银行账户
9.投资收益:本产品为保本型理财产品,本金及保证获得该本款明确承诺的收益。最终不利投资结果:以投资10万为例,预期本金收益合计10760.00元

10.交易金额:¥20,000,000.00(人民币贰仟万元)
H.2014060511142500006《理财产品协议书》
1.理财产品名称:(宁夏)宁夏银行合顺开方式二期理财产品(LCHYKPO20188)
2.理财产品类型:保本收益型
3.理财产品存续期:2014年6月5日至2014年12月5日,计183天(算头不算尾)
4.预期年化收益率:5.2%

5.投资范围:(1)高流动性资产(现金/存款、债券及债券基金、质押式及买断式回购;货币市场基金);(2)债券类资产(国债类信托、交易所委托债权投资);(3)权益类资产(股票类信托、资产证券化计划;股权投资信托;资产管理计划;结构化证券投资信托计划;资产);(4)其他资产或资产组合(管理计划及股权投资);(5)低风险
6.理财产品风险等级:1-低风险
7.适合客户:保守型、稳健型、平衡性、成长性、进取型投资者

8.理财产品投资本金到账日:理财产品实际终止日,宁夏银行在到期日/实际终止日后3个工作日内将客户理财资金划转至客户指定银行账户
9.投资收益:本产品为保本型理财产品,本金及保证获得该本款明确承诺的收益。最终不利投资结果:以投资10万为例,预期本金收益合计10760.00元

10.交易金额:¥20,000,000.00(人民币贰仟万元)
I.2014060511142500006《理财产品协议书》
1.理财产品名称:(宁夏)宁夏银行合顺开方式二期理财产品(LCHYKPO20188)
2.理财产品类型:保本收益型
3.理财产品存续期:2014年6月5日至2014年12月5日,计183天(算头不算尾)
4.预期年化收益率:5.2%

5.投资范围:(1)高流动性资产(现金/存款、债券及债券基金、质押式及买断式回购;货币市场基金);(2)债券类资产(国债类信托、交易所委托债权投资);(3)权益类资产(股票类信托、资产证券化计划;股权投资信托;资产管理计划;结构化证券投资信托计划;资产);(4)其他资产或资产组合(管理计划及股权投资);(5)低风险
6.理财产品风险等级:1-低风险
7.适合客户:保守型、稳健型、平衡性、成长性、进取型投资者

8.理财产品投资本金到账日:理财产品实际终止日,宁夏银行在到期日/实际终止日后3个工作日内将客户理财资金划转至客户指定银行账户
9.投资收益:本产品为保本型理财产品,本金及保证获得该本款明确承诺的收益。最终不利投资结果:以投资10万为例,预期本金收益合计10760.00元

10.交易金额:¥20,000,000.00(人民币贰仟万元)
J.2014060511142500006《理财产品协议书》
1.理财产品名称:(宁夏)宁夏银行合顺开方式二期理财产品(LCHYKPO20188)
2.理财产品类型:保本收益型
3.理财产品存续期:2014年6月5日至2014年12月5日,计183天(算头不算尾)
4.预期年化收益率:5.2%

5.投资范围:(1)高流动性资产(现金/存款、债券及债券基金、质押式及买断式回购;货币市场基金);(2)债券类资产(国债类信托、交易所委托债权投资);(3)权益类资产(股票类信托、资产证券化计划;股权投资信托;资产管理计划;结构化证券投资信托计划;资产);(4)其他资产或资产组合(管理计划及股权投资);(5)低风险
6.理财产品风险等级:1-低风险
7.适合客户:保守型、稳健型、平衡性、成长性、进取型投资者

8.理财产品投资本金到账日:理财产品实际终止日,宁夏银行在到期日/实际终止日后3个工作日内将客户理财资金划转至客户指定银行账户
9.投资收益:本产品为保本型理财产品,本金及保证获得该本款明确承诺的收益。最终不利投资结果:以投资10万为例,预期本金收益合计10760.00元

10.交易金额:¥20,000,000.00(人民币贰仟万元)
K.2014060511142500006《理财产品协议书》
1.理财产品名称:(宁夏)宁夏银行合顺开方式二期理财产品(LCHYKPO20188)
2.理财产品类型:保本收益型
3.理财产品存续期:2014年6月5日至2014年12月5日,计183天(算头不算尾)
4.预期年化收益率:5.2%

5.投资范围:(1)高流动性资产(现金/存款、债券及债券基金、质押式及买断式回购;货币市场基金);(2)债券类资产(国债类信托、交易所委托债权投资);(3)权益类资产(股票类信托、资产证券化计划;股权投资信托;资产管理计划;结构化证券投资信托计划;资产);(4)其他资产或资产组合(管理计划及股权投资);(5)低风险
6.理财产品风险等级:1-低风险
7.适合客户:保守型、稳健型、平衡性、成长性、进取型投资者

8.理财产品投资本金到账日:理财产品实际终止日,宁夏银行在到期日/实际终止日后3个工作日内将客户理财资金划转至客户指定银行账户
9.投资收益:本产品为保本型理财产品,本金及保证获得该本款明确承诺的收益。最终不利投资结果:以投资10万为例,预期本金收益合计10760.00元

10.交易金额:¥20,000,000.00(人民币贰仟万元)
L.2014060511142500006《理财产品协议书》
1.理财产品名称:(宁夏)宁夏银行合顺开方式二期理财产品(LCHYKPO20188)
2.理财产品类型:保本收益型
3.理财产品存续期:2014年6月5日至2014年12月5日,计183天(算头不算尾)
4.预期年化收益率:5.2%

5.投资范围:(1)高流动性资产(现金/存款、债券及债券基金、质押式及买断式回购;货币市场基金);(2)债券类资产(国债类信托、交易所委托债权投资);(3)权益类资产(股票类信托、资产证券化计划;股权投资信托;资产管理计划;结构化证券投资信托计划;资产);(4)其他资产或资产组合(管理计划及股权投资);(5)低风险
6.理财产品风险等级:1-低风险
7.适合客户:保守型、稳健型、平衡性、成长性、进取型投资者

8.理财产品投资本金到账日:理财产品实际终止日,宁夏银行在到期日/实际终止日后3个工作日内将客户理财资金划转至客户指定银行账户
9.投资收益:本产品为保本型理财产品,本金及保证获得该本款明确承诺的收益。最终不利投资结果:以投资10万为例,预期本金收益合计10760.00元

10.交易金额:¥20,000,000.00(人民币贰仟万元)
M.2014060511142500006《理财产品协议书》
1.理财产品名称:(宁夏)宁夏银行合顺开方式二期理财产品(LCHYKPO20188)
2.理财产品类型:保本收益型
3.理财产品存续期:2014年6月5日至2014年12月5日,计183天(算头不算尾)
4.预期年化收益率:5.2%

5.投资范围:(1)高流动性资产(现金/存款、债券及债券基金、质押式及买断式回购;货币市场基金);(2)债券类资产(国债类信托、交易所委托债权投资);(3)权益类资产(股票类信托、资产证券化计划;股权投资信托;资产管理计划;结构化证券投资信托计划;资产);(4)其他资产或资产组合(管理计划及股权投资);(5)低风险
6.理财产品风险等级:1-低风险
7.适合客户:保守型、稳健型、平衡性、成长性、进取型投资者

8.理财产品投资本金到账日:理财产品实际终止日,宁夏银行在到期日/实际终止日后3个工作日内将客户理财资金划转至客户指定银行账户
9.投资收益:本产品为保本型理财产品,本金及保证获得该本款明确承诺的收益。最终不利投资结果:以投资10万为例,预期本金收益合计10760.00元

10.交易金额:¥20,000,000.00(人民币贰仟万元)
N.2014060511142500006《理财产品协议书》
1.理财产品名称:(宁夏)宁夏银行合顺开方式二期理财产品(LCHYKPO20188)
2.理财产品类型:保本收益型
3.理财产品存续期:2014年6月5日至2014年12月5日,计183天(算头不算尾)
4.预期年化收益率:5.2%

5.投资范围:(1)高流动性资产(现金/存款、债券及债券基金、质押式及买断式回购;货币市场基金);(2)债券类资产(国债类信托、交易所委托债权投资);(3)权益类资产(股票类信托、资产证券化计划;股权投资信托;资产管理计划;结构化证券投资信托计划;资产);(4)其他资产或资产组合(管理计划及股权投资);(5)低风险
6.理财产品风险等级:1-低风险
7.适合客户:保守型、稳健型、平衡性、成长性、进取型投资者

8.理财产品投资本金到账日:理财产品实际终止日,宁夏银行在到期日/实际终止日后3个工作日内将客户理财资金划转至客户指定银行账户
9.投资收益:本产品为保本型理财产品,本金及保证获得该本款明确承诺的收益。最终不利投资结果:以投资10万为例,预期本金收益合计10760.00元

10.交易金额:¥20,000,000.00(人民币贰仟万元)
O.2014060511142500006《理财产品协议书》
1.理财产品名称:(宁夏)宁夏银行合顺开方式二期理财产品(LCHYKPO20188)
2.理财产品类型:保本收益型
3.理财产品存续期:2014年6月5日至2014年12月5日,计183天(算头不算尾)
4.预期年化收益率:5.2%

5.投资范围:(1)高流动性资产(现金/存款、债券及债券基金、质押式及买断式回购;货币市场基金);(2)债券类资产(国债类信托、交易所委托债权投资);(3)权益类资产(股票类信托、资产证券化计划;股权投资信托;资产管理计划;结构化证券投资信托计划;资产);(4)其他资产或资产组合(管理计划及股权投资);(5)低风险
6.理财产品风险等级:1-低风险
7.适合客户:保守型、稳健型、平衡性、成长性、进取型投资者

8.理财产品投资本金到账日:理财产品实际终止日,宁夏银行在到期日/实际终止日后3个工作日内将客户理财资金划转至客户指定银行账户
9.投资收益:本产品为保本型理财产品,本金及保证获得该本款明确承诺的收益。最终不利投资结果:以投资10万为例,预期本金收益合计10760.00元

10.交易金额:¥20,000,000.00(人民币贰仟万元)
P.2014060511142500006《理财产品协议书》
1.理财产品名称:(宁夏)宁夏银行合顺开方式二期理财产品(LCHYKPO20188)
2.理财产品类型:保本收益型
3.理财产品存续期:2014年6月5日至2014年12月5日,计183天(算头不算尾)
4.预期年化收益率:5.2%

5.投资范围:(1)高流动性资产(现金/存款、债券及债券基金、质押式及买断式回购;货币市场基金);(2)债券类资产(国债类信托、交易所委托债权投资);(3)权益类资产(股票类信托、资产证券化计划;股权投资信托;资产管理计划;结构化证券投资信托计划;资产);(4)其他资产或资产组合(管理计划及股权投资);(5)低风险
6.理财产品风险等级:1-低风险
7.适合客户:保守型、稳健型、平衡性、成长性、进取型投资者

8.理财产品投资本金到账日:理财产品实际终止日,宁夏银行在到期日/实际终止日后3个工作日内将客户理财资金划转至客户指定银行账户
9.投资收益:本产品为保本型理财产品,本金及保证获得该本款明确承诺的收益。最终不利投资结果:以投资10万为例,预期本金收益合计10760.00元

10.交易金额:¥20,000,000.00(人民币贰仟万元)
Q.2014060511142500006《理财产品协议书》
1.理财产品名称:(宁夏)宁夏银行合顺开方式二期理财产品(LCHYKPO20188)
2.理财产品类型:保本收益型
3.理财产品存续期:2014年6月5日至2014年12月5日,计183天(算头不算尾)
4.预期年化收益率:5.2%

5.投资范围:(1)高流动性资产(现金/存款、债券及债券基金、质押式及买断式回购;货币市场基金);(2)债券类资产(国债类信托、交易所委托债权投资);(3)权益类资产(股票类信托、资产证券化计划;股权投资信托;资产管理计划;结构化证券投资信托计划;资产);(4)其他资产或资产组合(管理计划及股权投资);(5)低风险
6.理财产品风险等级:1-低风险
7.适合客户:保守型、稳健型、平衡性、成长性、进取型投资者

8.理财产品投资本金到账日:理财产品实际终止日,宁夏银行在到期日/实际终止日后3个工作日内将客户理财资金划转至客户指定银行账户
9.投资收益:本产品为保本型理财产品,本金及保证获得该本款明确承诺的收益。最终不利投资结果:以投资10万为例,预期本金收益合计10760.00元

10.交易金额:¥20,000,000.00(人民币贰仟万元)
R.2014060511142500006《理财产品协议书》
1.理财产品名称:(宁夏)宁夏银行合顺开方式二期理财产品(LCHYKPO20188)
2.理财产品类型:保本收益型
3.理财产品存续期:2014年6月5日至2014年12月5日,计183天(算头不算尾)
4.预期年化收益率:5.2%

5.投资范围:(1)高流动性资产(现金/存款、债券及债券基金、质押式及买断式回购;货币市场基金);(2)债券类资产(国债